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
门预算公开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 2 月 20 日

第一部分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产业生产，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3、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4、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6个科室，分别是：政府办、综治办、信访办、民宗办、城建办、扶

贫办。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编制数 28 人，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在职 25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退休 21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320590 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32059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教育收费（财政专户）、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9119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983 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0015 元、住房保障支出 171473 元。

二、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 432059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320590 元，占%，比上年增加 970942 元，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四老人员等其他人员补助，村级运转经

费及为民办实事经费纳入政府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或 0 元，占%，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无安排

三、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支出预算 4320590 元，其中：基本支出 4320590 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970942 元，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四老人员等其他人员补助，村级运转经费及为民办实事经费纳入政府预算。。

项目支出 0 元，占%，比上年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无。

四、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320590 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201 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 款）3289119 元，主要用于镇政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629983 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5 款）230015 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171473元，主要用于各部门的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4320590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06099元，增长53%。主要原因是：村干部、四老人员等其他人员补助，村级运转经费及为民办实事经费纳入政府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3289119元，占76%。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629983元，占15%。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类）230015元，占5%。
- 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171473元，占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款）行政运行（01项）：2016年预算数为3289119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89300元，增长9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政策性调资。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2016年预算数为629983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05865元，下降25%，主要

原因是：人员工资政策性调资。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5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16 年预算数为 155817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4757 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工资政策性调资。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5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2016 年预算数为 74199 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4757 元，下降 37%，主要原因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5、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16 年预算数为 171473 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56596 元，增长 3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六、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20590 元，其中：人员经费 3802852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02382 元、津贴补贴 594060 元、奖金 67055 元、在职职工取暖费 2000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817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199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1330 元、住房公积金 171473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327 元、离休费元、退休费 1084768 元、生活补助 4440 元等。

公用经费 517739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000 元、取暖费 249054 元、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9000 元、培训费 13536 元、公务接待费 2500 元、工会经费 28579 元、老干部集中活动经费 126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470 元等。

七、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8037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7470 元，公务接待费 2900 元。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11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500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安排比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600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安排比上年增加。

九、关于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白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年，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本级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17739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8954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购买办公设备、维护维修办公场地。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261954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1954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元。

2016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底，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914平方米，价值1889200元。
2. 车辆7辆，价值488200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价值87300元；执法执勤用车辆，价值0元；其他车辆5辆，价值117800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135690.30 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台 0（套）。

201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台（套），单位价值 1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台（套）。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和静县哈尔莫敦镇人民政府 2016 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和静县哈尔莫墩镇人民政府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经费拨款补助	4320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	3289119
二、上年结余		二、公共安全	
单位账户历年结余		三、教育	
2015年国库额度结余		四、科学技术	
2014年国库额度结余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629983
四、其他收入		七、医疗卫生	23001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	
六、上级补助收入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147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十九、预备费	
		二十、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4320590	支出合计	43205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320590	支出总计	4320590

财政拨款收支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9119	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0590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5421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7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60681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98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0015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73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4320590	小 计	4320590	小 计	432059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收入总计	4320590	支出合计	4320590	支出总计	4320590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	※※	※※	1	2	3	4	5
			合计	4320590	4320590	2542170	517739	1260681
301	01	01	在职人员工资	902382	902382	902382		
301	01	02	奖金	67055	67055	67055		
301	01	03	津贴补贴	594060	594060	594060		
301	01	04	在职职工冬季取暖费	20000	20000	20000		
301	01	06	基本医疗保险	155817	155817	155817		
301	01	07	公务员医疗保险	74199	74199	74199		
301	01	0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1330	481330	481330		
301	01	2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327	247327	247327		
301	02	01	综合办公经费	505139	505139		505139	
301	02	02	老干部活动经费	12600	12600		12600	
301	0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1084768	1084768			1084768
301	03	05	住房公积金	171473	171473			171473
301	03	07	生活补助	4440	4440			444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05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89119	基本支出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542170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7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60681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98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0015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73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4320590	小 计	4320590	小 计	432059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职业年金和养老保险金	
收 入 总 计	4320590	支 出 合 计	4320590	支 出 总 计	43205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和静县哈尔莫墩镇人民政府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其中			备注
类	款	项			工资和福利支出 预算数	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数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预算数	
201	03	01	行政运行	3289119	2312155	517739	459225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29983			629983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817	155817			
210	0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198	74198			
221	02	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473			171473	
合 计				4320590	2542170	517739	1260681	

注:本表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功 能 分 类	2016年预算	经 济 分 类	2016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202 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3 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转移性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债务利息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其他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29 其他支出			
小 计		小 计		小 计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合 计		支 出 总 计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资金性质）

部门名称：和静县哈尔莫墩镇人民政府

单位：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经费拨款	上年结余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结余小计	单位账户 历年结余	2015年国库 额度结余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和静县哈尔莫墩镇人民政府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培训费	会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出国经费	招待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其中:		小计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2016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和静县哈尔莫墩镇人民政府	80370		2900	2900		77470	7747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